

# 哲学全书 · 第三部分 · 精神哲学



[哲学全书 · 第三部分 · 精神哲学 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[德] 格奥尔格 · 威廉 · 弗里德里希 · 黑格尔

出版者:人民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7-6-1

装帧:精装

isbn:9787010173009

本书是黑格尔哲学全书的第三部分，即《逻辑学》、《自然哲学》、《精神哲学》。其中《精神哲学》从未有过中译本，是黑格尔哲学体系的顶峰。本书由著名学者、资深翻

译家杨祖陶先生翻译，其学术修养和谨严的译风定保证了本书译文的高水准。为了帮助读者阅读，书前还附有详细的译者导言，书中增添了必要的注释，术后附有中德对照的索引。

自2006年首次出版后在学界使用广泛，此次改版是为适应市场需要由32开改为16开本，并和哲学全书的第一部分《逻辑学》配套。

## 作者介绍：

格奥尔格·威廉·弗里德里希·黑格尔（Georg Wilhelm Friedrich Hegel，1770—1831）德国最伟大哲学家之一。是德国哲学中由康德启始的德国古典哲学运动巅峰，德国古典哲学集大成者。

1770年8月27日生在德国符腾堡公国首府斯图加特一个官吏家庭。

1780年起就读于该城文科中学，1788年10月去图宾根神学院学习，主修神学和哲学。

1793年—1796年在瑞士伯尔尼一贵族家中担任家庭教师，1797年末—1800年在法兰克福一个贵族家庭里担任家庭教师。

1800年到耶拿，与谢林共同创办《哲学评论》杂志。次年成为耶拿大学编外讲师，四年之后成为副教授。

1807年出版他的第一部著作《精神现象学》。

1808至1816年，他在纽伦堡当了八年的中学校长。在此期间完成了《逻辑学》（简称大逻辑）。

1816～1817年任海德堡大学哲学教授。

1817年，出版《哲学全书》，完成了他的哲学体系。

1818年后任柏林大学哲学教授，并于1829年当选柏林大学校长，1821年出版《法哲学原理》。

1829年，黑格尔被任命为柏林大学校长和政府代表，1831年死于霍乱。他在柏林大学的讲稿死后被整理为《哲学史讲演录》、《美学讲演录》和《宗教哲学讲演录》等。

## 译者杨祖陶

，男，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1927年生于四川达川市。1945年入西南联合大学哲学系，师从金岳霖、汤用彤、贺麟、郑昕、洪谦诸教授，1950年于北京大学哲学系毕业（文学士）后留校任教。1959年调武汉大学哲学系任教。1982年被评为教授，1990年被评为博士生导师。兼任中华外国哲学史学会顾问，湖北省哲学史学会名誉会长。现今著名康德、黑格尔研究专家邓晓芒的导师。

## 目录：译者导言

绪论 § .377—386

精神的概念 § .381

划分 § .385

第一篇主观精神 § .387—482

A.人类学 § .388—412

灵魂 § .388

- a.自然灵魂 § .391
- a) 自然的质 § .392
- β) 自然的变化 § .396
- γ) 感受 § .399
- b.感觉灵魂 § .403
- a) 在其直接性中的感觉灵魂 § .405
  - (1.生命的形式上的主体性)

1.做梦

2.母腹中的孩子

3.个体对其守护神的关系

- (2.感觉灵魂的实在的主体性)

β) 自身感觉 § .407

1.痴呆，精神涣散，蠢态

2.疯狂状态的第二种主要形式——真正的傻

3.疯狂状态的第三种主要形式——癫狂或精神病

(4.) 疯狂的治疗

γ) 习惯 § .409

c.现实灵魂 § .411

B.精神现象学 § .413—439

意识 § .413

a.意识本身 § .418

a) 感性意识 § .418

β) 知觉 § .420

γ) 知性 § .422

b.自我意识 § .424

a) 欲望 § .426

β) 承认的自我意识 § .430

γ) 普遍的自我意识 § .436

c.理性 § .438

C.心理学 § .440—482

精神 § .440

a.理论精神 § .445

a) 直观 § .446

β) 表象 § .451

aa) 回想 § .452

ββ) 想象力 § .455

γγ) 记忆 § .461

γ) 思维 § .465

b.实践精神 § .469

a) 实践感觉 § .471

β) 冲动和任意 § .473

γ) 幸福 § .479

c.自由精神 § .481

第二篇客观精神 § .483—552

划分 § .487

A.法 § .488—502

a.财产 § .488

b.契约 § .493

c.法与不法 § .496

B.道德 § .503—512

a.故意 § .504

b.意图和福利 § .505

c.善和恶 § .507

c.伦理 § .513—552

AA.家庭 § .518  
BB.市民社会 § .523  
a.需要的系统 § .524  
b.司法 § .529  
c.警察和同业公会 § .533  
CC.国家 § .535  
a) 内部国家法 § .537  
β) 外部国家法 § .547  
γ) 世界历史法 § .548  
第三篇绝对精神 § .553—577  
A艺术 § .556  
B.启示的宗教 § .564  
C.哲学 § .572  
人名索引  
术语索引  
译后记  
· · · · · (收起)

[哲学全书 · 第三部分 · 精神哲学](#) [下载链接1](#)

## 标签

黑格尔

德国古典哲学

哲学

Hegel

@译本

\*北京 · 人民出版社\*

## 评论

## 书评

### 一、黑格尔“精神哲学”的问世

黑格尔的“精神哲学”作为其《哲学科学百科全书纲要》（简称《哲学全书》）继“逻辑学”、“自然哲学”之后的第三个、也是最后一个组成部分，它的诞生和成长是和《全书》同步的。《全书》初版于1817年，修订再版于1827年。新版对第一版，无论在...

现在的这个《精神哲学》中译本的前身，是由我首译、人民出版社2006年2月出版的《精神哲学--百科全书 ·

第三部分》第1版，所根据的是格洛克纳本《黑格尔全集》第10卷《哲学体系 · 第三部分 · 精神哲学》，(G. W. F. Hegel, S?mtliche Werke, zehnter Band, System der Philosophie....

期盼已久的黑格尔的最后一部尚未译成中文的重要著作《精神哲学》的中译本，日前已由著名德国古典哲学专家杨祖陶先生由德文译出，并由人民出版社出版。该书是构成黑格尔整个哲学体系《哲学全书》的三大部分(《逻辑学》《自然哲学》《精神哲学》)中的最后一部分，也是内容最丰富...

《精神现象学》则把精神现象从低到高排列为感性确定性——知觉——知性——自我意识——理性——精神——宗教——绝对知识。后面的篇章中，黑格尔从『美是对理念的感性呈现』出发，展开了对艺术、哲学、宗教的论述。我只读了《精神哲学》绪论，就泪奔了，这篇问题清单油然而生...

虽然黑格尔进入中国已近百年，但黑格尔体系博大，哲思精深，《黑格尔全集》至今尚不能面试。《哲学全书》是黑格尔中年在海德堡时期用力最多的著作，共分为三个部分，分别是《逻辑学》、《自然哲学》和《精神哲学》。其中的《逻辑学》又称《小逻辑》，先后有贺麟、梁志学等先生...